

# 集贤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 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同时按照《集贤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集贤县 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完成情况编制。本年度报告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年度报告可在集贤县政府网—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政府信息公开专栏（[www.jixian.gov.cn](http://www.jixian.gov.cn)）查阅或下载，如有疑问请与集贤县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联系（联系地址：黑龙江省集贤县福利镇友谊街 213 号，邮编：155900，联系电话：0469-4677787）。

## 一、总体情况

### （一）大力推进主动公开

我局加大主动公开力度，利用政府网和集贤微言主动公开政策文件和服务信息，主动公开行政许可处理信息 233 件，行政处罚处理数量 10 件。

### （二）规范依申请公开

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健全了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受理、答复机制，认真受理、办理依申请公开。及时公布申请受理情况和办理结果。今年我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事项。

### （三）明确政府信息管理工作

我局高度重视，强化职责履行，由专人负责推进此项工作，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进一步明确了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计划、任务目标、具体措施和责任股室并认真组织实施。

#### （四）建设政府信息公开平台

我局将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认真积极回应社会关注的热点和难点问题，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

#### （五）强化监督保障

我局加强信息公开队伍建设，组织各相关股站人员进行业务学习交流，及时更新完善政务公开信息。依法发布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并按照有关规定对年报内容和格式严格审核把关。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33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核	总 计
0	0	3	0	0	1	0	0	0	0	1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问题。一是各股室工作人员对政府形象公开工作的重视程度参差不齐，政府信息公开的主动性、积极性有待提升；二是在政府信息公开的形式上还不够丰富，公开的格式上还不够完全统一；三是公开信息的广泛性以及专业性不够强；四是信息公开的渠道有待拓宽。

(二) 改进措施。一是安排专人作为信息联络员，专门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由主要领导在会议上要求各股室配合信息联络员完成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确保信息发布的及时、准确、全面；二是加强对信息联络人员的业务培训，着力提高工作人员信息公开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开展多种形式的信息公开交流；三是通过增加公开栏等形式丰富政府信息公开渠道，积极探索新措施、新方法、丰富形式，创新手段；四是按照县政府的统一规定，严格

规范政务公开格式，做到政务公开格式统一，更加方便公众查询使用。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